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04月02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03月22日以邮件、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欣女士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截止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产总额为57,834.42万元，负债总额为23,733.31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33,321.80万元；2023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为49,580.84万元，营业利润为2,279.37万元，利润总额2,232.31万元，净利润2,064.71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

股东的净利润为 1,993.91 万元。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.1031 元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6.17%，每股净资产为 1.72 元。详细数据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,993.91 万元，合并报表中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,723.55 万元，母公司报表中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14,307.54 万元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业务办理》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要求：“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。同时，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，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。”2023 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值，故同意董事会提议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对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发表意见如下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、遵循企业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公司实际情况，建立了较为完善、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风险评估体系；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良好，总体上符合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，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管理情况，对风险防范和控制发挥了积极作用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长期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重大缺陷，监事会对此报告没有异议。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；

2、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客观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；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

4、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日